

证券代码：300490

证券简称：华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1-104

债券代码：123102

债券简称：华自转债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为临时紧急会议，由董事长黄文宝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26日以电话、短信及电子邮件等形式传达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会议于2021年9月28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视频会议）召开。

3、会议应到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人数9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文宝先生主持，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的方式、程序及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精实机电向银行申请授信及相关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实机电”）为扩充产能，以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精实机电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敞口额度不超过1亿元，敞口额度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为授信协议签订之日起一年；同时，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敞口额度不超过4000万元，敞口额度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为授信协议签订之日起一年。以上授信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精实机电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决定使用

金额及业务种类，授权精实机电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银行签订有关合同、协议，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上述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

本次被担保对象精实机电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精实机电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事项豁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全体与会董事签署的《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